

湖北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十三五”省属高校 优势特色学科群申报工作的通知

子行研定学科之间联系比较密切，功能上能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多个学科的集群；形成以主干学科、相关学科、基础学科和新兴学科等构成的学科体系。在“十三五”期间，瞄准学科前沿和发展方向，遵循学科规律，以服务高校改革发展和经济社会两个需求为导向，以构建高水平学科平台、培育学科杰出领军人才、产出重大教学科研成果、服务湖北经济社会发展为主要任务；
对申报学科群申报工作，省教育厅将加大经费投入，并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力量，建设一批优势特色学科群；按照突出重点、择优扶持的

——推动部分高校建设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双一流）。在省属博士学位授权单位遴选3-5所高校开展“双一流”建设，争取进

国内学科综合排名在中西部地区位居前列，建设一批具有一流创新条件、培养一流创新人才、产出一流创新成果的优势特色学科群。

——全面提高服务人才培养、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双服务）。以学科群建设促进学校改革发展，改善人才培养条件，提高教育质量，依托优势特色学科群，建立一批高水平的产学研基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智力支撑和技术支撑。不仅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取得一批具有原创性、前瞻性和自主知识产权的首创成果，服务本土产业升级，突破关键技术

瓶颈（从从从）。通过优秀特色学科群建设，推动尚优学科的交叉融合，促进研究生教育的办学思路、体制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优化研究生教育结构，主动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对高层次人才的需要，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科研创新能力，凝聚

1、符合条件的省属本科高校今年优先申报，暂不符合条件的，可待条件成熟后在“十三五”期间内申报。省教育厅预算管理单位通过的项目由我厅安排专项经费资助，省教育厅非预算管理单位通过的项目建议由其主管部门安排经费资助。

2、建立校（院）级学科群建设工程领导小组，具体组织推进项目实施、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工作。采取“学科特区”、“人才特区”、“改革试验区”等改革措施支持项目实施。

3、实行项目首席负责人制。由主干学科带头人任学科群首席负责人，校（院）长与项目“首席负责人”签订《立项建设项目任务书》。

4、采取一项制度管理办法。制定省属高校特色学科群建设

1、学科群建设要体现特色，原则上3-5个学科和3-5个支撑学科（或为一级学科）；主干学科应是省级重点学科，支撑学科以省级重点学科为主。

2、申报的学科群必须符合高校自身的学科建设规划，符合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学科方向明确，特色鲜明；教学科研条件较好，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学成果水平较高，基础能力与水平较强，学科项目经费落实到位。

4、申报的学科群统一填写“湖北省属高校优势特色学科群

申报项目”。申报材料由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省教育厅根据专家的评审结果择优确定学科群建设项目。

5、申报材料要求准确真实，数据可靠，并在省教育厅网站

（<http://www.hubei.gov.cn>）公示。

